

证券代码:603717 证券简称:天域生态 公告编号:2021-008  
**天域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所持股份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史东伟先生持有公司股份57,388,8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3.73%,累计质押股份37,490,637股,占其持股数量的65.33%,占公司总股本的15.51%。罗卫国先生与史东伟先生作为一致行动人,共计持有公司股份120,596,109股,占公司总股本的50.02%,累计质押股份79,220,637股,占其持股数量的65.51%,占公司总股本的32.76%。

天域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2月19日收到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一史东伟先生的书面函告,获悉史东伟先生将其持有的公司股份质押给上海派普小额贷款有限公司,并办理了质押登记手续,具体情况如下:

一、上市公司股份质押

1、本次股份质押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质押股份数量	是否补充质押	质押起始日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质押用途
史东伟	5,000,000	否	2021.2.18	2022.2.17	上海派普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8.71%	2.07%	补充流动资金

2、质押股份未被做重大资产重组业绩补偿等事项的担保或其他保用逾,相关股份不具有在业绩补偿义务的情况。

3、股东累计质押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质押数量(股)	质押数量(股)	质押数量(股)	合计
罗卫国	63,547,309	57,388,800	120,936,109	
史东伟	26,286	23,736	50,022	
天域生态质押股份数量(股)	41,730,000	32,490,637	74,220,637	
天域生态质押股份数量(股)	41,730,000	37,490,637	79,220,637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65.67%	65.33%	65.51%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17.26%	15.51%	32.76%	

质押股份情况

质押股份情况	已质押股份中逾期股份数量(股)	0	0	0
未质押股份中逾期股份数量(股)	0	0	0	0

注:上表中罗卫国先生和史东伟先生持股比例之和与合计持股比例之间的差额系保留小数点后两位产生的尾差。

二、上市公司控股股东股份质押情况

1. 实际控股人股份质押情况

质押人	质押股份数量(股)	质押股份数量(股)	质押股份数量(股)	质押股份数量(股)
罗卫国	25,000,000	25,000,000	25,000,000	25,000,000
史东伟	20,600,637	20,600,637	20,600,637	20,600,637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40.28%	40.28%	40.28%	40.28%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10.59%	10.59%	10.59%	10.59%
质押用途	880,000,000	1,000,000,000	1,000,000,000	1,000,000,000
质押期限	未到期	未到期	未到期	未到期
质押利率	16.1800%	16.1800%	16.1800%	16.1800%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25.38%	26.71%	26.71%	26.71%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6.67%	6.07%	6.07%	6.07%
质押期限	590,000,000	2,000,000,000	2,000,000,000	2,000,000,000

罗卫国先生和史东伟先生资信状况良好,具备相应的资金偿还能力,还款资金来源为其自有资金,质押股份风险可控,目前不存在平仓风险被强制平仓的情况;如发生平仓风险,罗卫国先生和史东伟先生将采取包括但不限于补充质押、提前还款等措施应对上述风险。

2、控股股东不存在通过质押股份进行违规担保、关联交易等损害上市公司利益的情况。

3、控股股东质押事项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1)本次大股东质押上市公司股份不会对上市公司主营业务、融资情况及财务状况、持续经营能力产生影响。

(2)本次史东伟先生质押公司股份不会影响其向上市公司委派董事席位,不影响股东与上市公司在产业、业务、资产、人员等方面的关联情况,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股权结构、日常管理产生影响。

特此公告。

天域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2月19日

证券代码:603717 证券简称:天域生态 公告编号:2021-009  
**天域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法定代表人代行董事会秘书职责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天域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11月16日披露了《关于董事会秘书辞职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108),在未正式聘任新的董事会秘书期间,暂由公司董事长罗卫国先生代行董事会秘书职责。截至目前,罗卫国先生代行董事会秘书职责已逾3个月。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董事会秘书管理办法》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秘书空缺时间超过3个月的,由公法定代表人代行董事会秘书职责,直至公司聘任新的董事会秘书。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公司董事长、法定代表人罗卫国先生将继续代行董事会秘书职责,直至公司聘任新的董事会秘书。

公司目前正在对董事会秘书意向人选进行考察,公司董事会将按照规定尽快完成董事会秘书的聘任选聘工作。

天域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2月19日

证券代码:601615 证券简称:明阳智能 公告编号:2021-015  
**明阳智慧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份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明阳智慧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明阳智能”)于2020年10月22日披露了《关于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108),公司实际控制人张亚卫先生和张瑞华先生控制的明阳新能源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明阳控股”)拟自公告披露之日起6个月内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集中竞价方式增持公司股份,增持金额不低于人民币1,500万元,不超过人民币3,000万元,本次增持不设定价区间。

● 增持计划进展情况:截至本公告日,明阳控股公司定期报告窗口期、业绩预告敏感期、市场波动等因素影响,尚未实施增持。明阳控股公司承诺,本次增持计划实施期间以及法定期限内不减持其所持有的明阳智能股份。

● 本次增持计划的实施情况:本次增持计划的实施情况,将根据公司股票价格波动情况进行调整,尚未实施增持。明阳控股公司承诺,本次增持计划实施期间以及法定期限内不减持其所持有的明阳智能股份。

一、增持主体的基本情况

(一)增持主体的名称:明阳新能源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明阳控股公司与 Wiser Tyron Investment Corp Limited, First Base Investment Limited, Keyvow Limited, 中山博能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有限合伙)和中山博能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有限合伙)为共同实际控制人张亚卫先生和张瑞华先生控制。

(二)增持主体已持有股份的数量、持股比例:本次增持计划前,明阳控股持有公司股份11,324,418股,占公司总股本2.71%(以当前总股本1,895,316,136股为基数计算,下同),其共同控股股东合计持有公司股份426,990,83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2.53%。

二、增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证券代码:600734 证券简称:ST 实达 公告编号:第2021-017号  
**福建实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风险提示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福建实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于2021年2月10日、2月18日、2月19日连续3个交易日涨停,股价波动较大。为提醒投资者理性投资,现将公司有关事项风险提示如下:

一、公司破产重整程序的风险提示

公司于2021年2月18日披露《福建实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债权人向法院申请公司破产重整受理审查的公告》(第2021-016号),债权人北京实达环境能源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债权人”)向法院申请破产重整,法院已于2021年2月18日裁定受理。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破产法》的相关规定,如果法院受理了债权人提出的破产重整申请,法院将依法指定管理人,债权人依法向管理人申报债权。公司将按照法院在重整期间内制定公司重整计划草案并提交债权人会议审查批准。债权人根据法院裁定批准的重整计划获得清偿。如果公司管理人未按期提出重整计划草案,或者重整计划草案不能获得批准,债权人有权不执行或者不执行重整计划,法院将裁定终止公司的重整程序,并宣告公司破产。

二、本次重组停牌的风险提示

公司于2021年2月18日披露《福建实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债权人向法院申请公司破产重整受理审查的公告》(第2021-016号),债权人北京实达环境能源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债权人”)向法院申请破产重整,法院已于2021年2月18日裁定受理。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破产法》的相关规定,如果法院受理了债权人提出的破产重整申请,法院将依法指定管理人,债权人依法向管理人申报债权。公司将按照法院在重整期间内制定公司重整计划草案并提交债权人会议审查批准。债权人根据法院裁定批准的重整计划获得清偿。如果公司管理人未按期提出重整计划草案,或者重整计划草案不能获得批准,债权人有权不执行或者不执行重整计划,法院将裁定终止公司的重整程序,并宣告公司破产。

证券代码:603712 证券简称:七一二 公告编号:临2021-012  
**天津七一二通信广播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限售股上市流通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提示:

- 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数量为405,563,200股
- 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日期为2021年2月26日
- 本次限售股上市类型为

天津七一二通信广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经中国证监会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2018年2月26日签发的《关于核准天津七一二通信广播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告》(证监许可[2018]212号)核准,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10,000,000股,公司股票于2018年2月2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

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的数量为405,563,2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52.53%,将于2021年2月26日全部上市流通。

二、本次限售股形成后至今公司股本数量变化情况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A股股票完成后,总股本为772,000,000股,其中无限售条件流通股100,000,000股,有限条件流通股672,000,000股,其中266,436,800股限售股于2019年2月26日上市流通,限售股形成后至今,公司发生现金分红、公积金转增股本等事项,公司的股本数量发生变化。

三、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的有关承诺

公司控股股东天津中环电子信息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环集团”)于2018年2月26日承诺:自承诺签署之日起至发行人A股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其所持有的发行人A股股票,也不由发行人回购其所持有的上述股份。上市后6个月内若发行人股票收盘价连续20个交易日收盘价低于发行价,其后6个月内公司将不减持其所持有的发行人A股股票;如该承诺在上市交易后6个月内未履行,则视为违约,违约方将在违约行为发生之日起30日内,将上述承诺未履行的部分股份予以回购,回购价格为该部分股份上市交易时的收盘价。在承诺期限内,不转让其所持有的发行人A股股票,也不由发行人回购其所持有的上述股份。若发行人股票上市交易后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发行人的股份应相应调整。若相关监管机构对其持有发行人股份的情况提出要求,将按照监管部门要求对相关承诺进行进一步补充。如有违反上述承诺,违规减持行为将发生发行人,如未将违规减持行为及时纠正,则发行人有权追究其在公开市场减持行为给发行人造成的损失金额并追究相关责任直至追究其法律责任。

根据天津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相关批复文件,天津中环电子信息集团有限公司所持有的公司52,534,405,563,200股A股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科技股限售股(以下简称“科技股”)由天津博智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于2018年8月27日承诺:自承诺签署之日起至发行人A股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其所持有的发行人A股股票,也不由发行人回购其所持有的上述股份。

证券代码:600956 证券简称:新天绿色 公告编号:2021-007  
**新天绿色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涉及诉讼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新天绿色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11月27日披露了《关于全资子公司涉及诉讼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0-045)。

一、本次诉讼的基本情况

1. 受理法院名称:河北省石家庄市中级人民法院

2. 诉讼各方当事人:

(1)申请人:日电联合动力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联合动力”),地址:北京市海淀区西四环中路16号院1号楼8层,法定代表人:杨楷君;

(2)被申请人:涿源天风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涿源公司”),地址:河北省保定市涿源县南山路68号,法定代表人:王耀耀。

3. 本案案件的基本事实

2011年4月,涿源公司与联合动力签订了《涿源东团堡风电场项目风力发电机组(S10MW)设备采购合同》。因双方发生买卖合同纠纷,2018年10月,联合动力向石家庄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要求涿源公司向联合动力支付拖欠的货款、质量保证金、解除买卖合同等,违约金等。

证券代码:601003 证券简称:柳钢股份 公告编号:2021-008  
**柳州钢铁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本次会议是否有决议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1年2月19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柳州北环路117号柳州钢铁股份有限公司809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持有股份的份数情况:

出席类别	姓名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1. 出席类别	出席类别	20	
2. 出席类别	出席类别	2,199,933,685	
3. 出席类别	出席类别	85,690	

(四) 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表决方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由董事长陈勇升先生主持。

(五) 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9人,出席9人;

2、公司在任监事5人,出席5人;

3、董事会秘书岑国先先生及其他高管列席会议。

(六) 议案审议情况

一、议案审议情况

1、议案名称:审议关于重大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表决情况:通过

(二) 审议补选董事的议案

1、议案名称:审议关于重大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表决情况:通过

(三) 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出席情况

证券代码:600685 证券简称:中船海洋与防务装备 公告编号:2021-002  
**中船海洋与防务装备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减持股份结果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保证人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本次减持股份的基本情况

本次减持股份计划实施前,中船海洋与防务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控股股东中船海洋与防务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船集团”)直接及间接持有公司股份847,685,990股,占公司总股本1,413,506,378股的59.97%。其中,中船集团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501,745,000股,A股股票,占公司总股本的35.50%,通过其100%控股的境外子公司中船国际控股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股份345,940,990股,H股股票,占公司总股本的24.47%。

● 减持计划的实施进展情况

2020年8月5日,公司发布了《中船海洋与防务装备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减持股份计划公告》(公告编号:2020-030),中船集团减持其所持有的本公司A股股份,减持数量不超过84,810,382股,减持比例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6%,其中,自披露减持计划公告起15个交易日内的6个月内,即2020年8月25日至2021年2月19日期间,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其所持有的股份不超过29,270,122股,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2%;自披露减持计划公告起3个交易日后的6个月内,即2020年8月25日至2021年2月19日期间,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其所持有的股份不超过55,540,260股,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4%。

公司于2021年2月19日收到中船集团提交的《关于股份减持有关情况的函》,2020年8月25日至2021年2月19日,中船集团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30,821,400股,A股股票,占公司总股本的2.14%;未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本次减持计划实施期间,减持计划实施情况如下:

减持日期	减持数量(股)	减持比例(%)	减持方式
2020/8/25	3,601	0.00025	集中竞价
2020/8/26	3,390	0.00024	集中竞价
2020/8/27	3,390	0.00024	集中竞价
2020/8/28	3,390	0.00024	集中竞价
2020/8/29	3,390	0.00024	集中竞价
2020/8/30	3,390	0.00024	集中竞价
2020/8/31	3,390	0.00024	集中竞价
2020/9/1	3,390	0.00024	集中竞价
2020/9/2	3,390	0.00024	集中竞价
2020/9/3	3,390	0.00024	集中竞价
2020/9/4	3,390	0.00024	集中竞价
2020/9/5	3,390	0.00024	集中竞价
2020/9/6	3,390	0.00024	集中竞价
2020/9/7	3,390	0.00024	集中竞价
2020/9/8	3,390	0.00024	集中竞价
2020/9/9	3,390	0.00024	集中竞价
2020/9/10	3,390	0.00024	集中竞价
2020/9/11	3,390	0.00024	集中竞价
2020/9/12	3,390	0.00024	集中竞价
2020/9/13	3,390	0.00024	集中竞价
2020/9/14	3,390	0.00024	集中竞价
2020/9/15	3,390	0.00024	集中竞价
2020/9/16	3,390	0.00024	集中竞价
2020/9/17	3,390	0.00024	集中竞价
2020/9/18	3,390	0.00024	集中竞价
2020/9/19	3,390	0.00024	集中竞价
2020/9/20	3,390	0.00024	集中竞价
2020/9/21	3,390	0.00024	集中竞价
2020/9/22	3,390	0.00024	集中竞价
2020/9/23	3,390	0.00024	集中竞价
2020/9/24	3,390	0.00024	集中竞价
2020/9/25	3,390	0.00024	集中竞价
2020/9/26	3,390	0.00024	集中竞价
2020/9/27	3,390	0.00024	集中竞价
2020/9/28	3,390	0.00024	集中竞价
2020/9/29	3,390	0.00024	集中竞价
2020/9/30	3,390	0.00024	集中竞价
2020/10/1	3,390	0.00024	集中竞价
2020/10/2	3,390	0.00024	集中竞价
2020/10/3	3,390	0.00024	集中竞价
2020/10/4	3,390	0.00024	集中竞价
2020/10/5	3,390	0.00024	集中竞价
2020/10/6	3,390	0.00024	集中竞价
2020/10/7	3,390	0.00024	集中竞价
2020/10/8	3,390	0.00024	集中竞价
2020/10/9	3,390	0.00024	集中竞价
2020/10/10	3,390	0.00024	集中竞价
2020/10/11	3,390	0.00024	集中竞价
2020/10/12	3,390	0.00024	集中竞价
2020/10/13	3,390	0.00024	集中竞价
2020/10/14	3,390	0.00024	集中竞价
2020/10/15	3,390	0.00024	集中竞价
2020/10/16	3,390	0.00024	集中竞价
2020/10/17	3,390	0.00024	集中竞价
2020/10/18	3,390	0.00024	集中竞价
2020/10/19	3,390	0.00024	集中竞价
2020/10/20	3,390	0.00024	集中竞价
2020/10/21	3,390	0.00024	集中竞价
2020/10/22	3,390	0.00024	集中竞价
2020/10/23	3,390	0.00024	集中竞价
2020/10/24	3,390	0.00024	集中竞价
2020/10/25	3,390	0.00024	集中竞价
2020/10/26	3,390	0.00024	集中竞价
2020/10/27	3,390	0.00024	集中竞价
2020/10/28	3,390	0.00024	集中竞价
2020/10/29	3,390	0.00024	集中竞价
2020/10/30	3,390	0.00024	集中竞价
2020/10/31	3,390	0.00024	集中竞价
2020/11/1	3,390	0.00024	集中竞价
2020/11/2	3,390	0.00024	集中竞价
2020/11/3	3,390	0.00024	集中竞价
2020/11/4	3,390	0.00024	集中竞价
2020/11/5	3,390	0.00024	集中竞价
2020/11/6	3,390	0.00024	集中竞价
2020/11/7	3,390	0.00024	集中竞价
2020/11/8	3,390	0.00024	集中竞价
2020/11/9	3,390	0.00024	集中竞价
2020/11/10	3,390	0.00024	集中竞价
2020/11/11	3,390	0.00024	集中竞价
2020/11/12	3,390	0.00024	集中竞价
2020/11/13	3,390	0.00024	集中竞价
2020/11/14	3,390	0.00024	集中竞价
2020/11/15	3,390	0.00024	集中竞价
2020/11/16	3,390	0.00024	集中竞价
2020/11/17	3,390	0.00024	集中竞价
2020/11/18	3,390	0.00024	集中竞价
2020/11/19	3,390	0.00024	集中竞价
2020/11/20	3,390	0.00024	集中竞价
2020/11/21	3,390	0.00024	集中竞价
2020/11/22	3,390	0.00024	集中竞价
2020/11/23	3,390	0.00024	集中竞价
2020/11/24	3,390	0.00024	集中竞价
2020/11/25	3,390	0.00024	集中竞价
2020/11/26	3,390	0.00024	集中竞价
2020/11/27	3,390	0.00024	集中竞价
2020/11/28	3,390	0.00024	集中竞价
2020/11/29	3,390	0.00024	集中竞价
2020/11/30	3,390	0.00024	集中竞价
2020/12/1	3,390	0.00024	集中竞价
2020/12/2	3,390	0.00024	集中竞价
2020/12/3	3,390	0.00024	集中竞价
2020/12/4	3,390	0.00024	集中竞价
2020/12/5	3,390	0.00024	集中竞价
2020/12/6	3,390	0.00024	集中竞价
2020/12/7	3,390	0.00024	集中竞价
2020/12/8	3,390	0.00024	集中竞价
2020/12/9	3,390	0.00024	集中竞价
2020/12/10	3,390	0.00024	集中竞价
2020/12/11	3,390	0.00024	集中竞价
2020/12/12	3,390	0.00024	集中竞价
2020/12/13	3,390	0.00024	集中竞价
2020/12/14	3,390	0.00024	集中竞价
2020/12/15	3,390	0.00024	集中竞价
2020/12/16	3,390	0.00024	集中竞价
2020/12/17	3,390	0.00024	集中竞价
2020/12/18	3,390	0.00024	集中竞价
2020/12/19	3,390	0.00024	集中竞价
2020/12/20	3,390	0.00024	集中竞价
2020/12/21	3,390	0.00024	集中竞价
2020/12/22	3,390	0.00024	集中竞价
2020/12/23	3,390	0.00024	集中竞价
2020/12/24	3,390	0.00024	集中竞价
2020/12/25	3,390	0.00024	集中竞价
2020/12/26	3,390	0.00024	集中竞价
2020/12/27	3,390	0.00024	集中竞价
2020/12/28	3,390	0.00024	集中竞价
2020/12/29	3,390	0.00024	集中竞价
2020/12/30	3,390	0.00024	集中竞价
2020/12/31	3,390	0.00024	集中竞价

证券代码:601003 证券简称:柳钢股份 公告编号:2021-008  
**柳州钢铁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柳州钢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于2021年2月9日以书面方式发出通知,于2021年2月19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应出席监事5人,实到5人,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一、 审议事项及表决情况

1、 议案名称:审议关于重大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表决情况:通过

(二) 审议补选董事的议案

1、 议案名称:审议关于重大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表决情况:通过